

東華三院田灣(一九九六至一九九七總理)幼稚園

各位家長：

有關「第 72 屆香港學校朗誦節」事宜

「香港學校音樂及朗誦協會」舉辦之「第 72 屆香港學校朗誦節」朗誦比賽於 2020 年 9 月 1 日接受申請，現將申請安排及比賽內容茲列如下，歡迎家長鼓勵子女參加。

- 報名日期：2020 年 9 月 21 日（星期一）或之前
 比賽日期：2020 年 11 月 16 日至 11 月 30 日（詳情容後公佈）
 報名費：港幣 145 元（請自備足夠金額，恕不設找贖）
 比賽項目：「第 72 屆香港學校朗誦節」幼稚園（個人組別）粵語組／普通話組／英語組
 參賽資格：2015 年 12 月 31 日前出生之高班學生
- 備註：
- 鑑於疫情演變不確定，「香港學校音樂及朗誦協會」調整了朗誦節的比賽模式，由現場表演改為以「錄影模式」比賽，由評判評審參賽者錄影片段。有關指定誦材內容及詳細比賽規則，將稍後另行通知參加者。
 - 參賽者只可於幼兒獨誦項目（粵語組 476 / 普通話組 478）中只可選擇其中一個項目參賽，而英語組(N1)則可同時報名參加。
 - 所有參加幼兒必須於 2020 年 9 月 14 日至 9 月 21 日期間，親臨校務處繳交報名費港幣 145 元（以每個組別計算）予李小姐收。
 - 如以支票繳費，支票抬頭請填寫「東華三院田灣(一九九六至一九九七總理)幼稚園」。
 - 參加與否，純屬自願性質，家長可自行考慮。所有比賽費用一經繳付，不論任何原因（如教育局宣佈停課、違反「比賽章程」、或因染病、個人理由、學校活動等未能出席比賽），一律不獲退回。
 - 大會規定，凡參加是項比賽者必須經學校代為報名。
 - 為使幼兒有更好的表現，請家長自行與幼兒在家練習朗誦內容。
 - 是次朗誦比賽（只限本年度），本校指導老師將錄製影片供家長在家教導子女朗誦技巧，且在家長攝錄子女朗誦的影片後，指導老師將給予建議，讓幼兒可以有更佳表現。

東華三院田灣(一九九六至一九九七總理)幼稚園

楊少芳
 校長 楊少芳 謹啟



二零二零年九月五日

回 條

編號：F2020-21/001

（請「○」出選擇及填妥表格於2020年9月14日至9月21日期間將回條及有關款項交予李小姐收）
 敬覆者：

- 本人已知悉「第 72 屆香港學校朗誦節」報名及比賽模式事宜。
- 本人子女 參加 / 不參加 「第 72 屆香港學校朗誦節」。（參加者請填寫以下項目）
- 本人子女參加 粵語組 / 普通話組 / 英語組 朗誦比賽。（可選多項）
- 本人經 貴校向主辦機構繳付港幣_____元，現以 現金 / 支票 # 支付。
 #（_____銀行支票號碼 _____，請劃線及抬頭寫上「東華三院田灣(一九九六至一九九七總理)幼稚園」）。

此 覆

東華三院田灣(一九九六至一九九七總理)幼稚園

(回條必須交回班主任)

學生姓名：_____

家長簽署：_____

班 別：_____

日 期：_____